

8.1.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平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。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服务商为新乡市永平食品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64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0.0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服务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乡市永平食品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23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